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ELECTRIC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2727)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日舉行之股東
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日正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獲本公司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五日的通函（「通函」），其中載有供本公司股東考慮的決議案。除另有指明外，通函所界定的詞語在本公告中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日（星期五）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浦東大道2748號上海電氣培訓基地會議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本公司董事長因公無法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劉平先生出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並主持股東特別大會，上述安排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根據相關法律及法規，本公司股東有權親身、委派代表或通過網絡參與股東特別大會並就決議案投票（網絡投票方式僅就A股股東而言）。A股股東表決股東特別大會所提呈決議案的網絡投票時間已另行載列於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的致A股股東的股東特別大會的通知中。

股東特別大會的決議案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及本公司《公司章程》投票表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以及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授權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就投票事宜出任聯席監票人。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負責點算有關H股的投票表決結果。

本公司在任董事共八名，其中五名董事出席會議（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劉平先生、非執行董事姚珉芳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習俊通博士、徐建新博士及劉運宏博士）；本公司在任監事共三名，全部出席會議（即本公司監事會主席蔡小慶先生、監事韓泉治先生及職工監事袁勝洲先生）。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冷偉青女士、執行董事朱兆開先生、非執行董事李安女士均因公未能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本公司首席財務官、董事會秘書周志炎先生出席了股東特別大會。

國浩律師（上海）事務所確認，股東特別大會的召集、召開程序、出席會議人員資格及表決程序等均符合中國法律、法規以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股東特別大會合法、有效。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的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賦予股東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份總數為15,579,809,092股（包括12,655,327,092股A股股份及2,924,482,000股H股股份）。合共持有9,158,074,798股股份的股東已親身或委派代表或通過網絡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第四項決議案投票。

根據上市規則14A.70(12)條，倘關連交易須獲股東批准，則於相關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的股東不得就此投票。就股東特別大會的第一項、第二項、第三項決議案而言，持有本公司股份共7,755,743,913股(包括7,442,101,913股A股股份及313,642,000股H股股份)，約佔本公司股份合共約49.78%的本公司控股股東上海電氣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上海電氣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的第一項、第二項、第三項決議案中擁有重大權益，已於股東特別大會回避表決有關議案。賦予股東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獨立股東合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7,824,065,179股，即賦予獨立股東資格就股東特別大會第一項、第二項、第三項決議案投票的股份，佔賦予股東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份總數約50.22%。合共持有1,715,972,885股股份（佔獨立股東持有本公司股份總數約21.93%）的獨立股東已親身、委派代表或通過網絡投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第一項、第二項、第三項決議案投票。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就股東特別大會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於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概無任何人士於通函中表明有意就股東特別大會提呈的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有關決議案的全文請參閱通函。股東特別大會提呈的決議案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棄權	
			股數	佔比 (%)	股數	佔比 (%)	股數	佔比 (%)
1	考慮及批准修訂先前財務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之年度上限。	A股	1,277,339,199	93.2535	92,409,880	6.7465	0	0.0000
		H股	169,407,048	48.9299	176,816,758	51.0701	0	0.0000
		合計	1,446,746,247	84.3106	269,226,638	15.6894	0	0.0000
由於超過半數票數贊成本項決議案，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2	考慮及批准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及建議年度上限。	A股	1,277,341,999	93.2537	92,407,080	6.7463	0	0.0000
		H股	169,407,048	48.9299	176,816,758	51.0701	0	0.0000
		合計	1,446,749,047	84.3107	269,223,838	15.6893	0	0.0000
由於超過半數票數贊成本項決議案，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3	考慮及批准採購框架協議、銷售框架協議、提供綜合服務框架協議及接受綜合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及建議年度上限。	A股	1,367,660,784	99.8475	2,085,995	0.1523	2,300	0.0002
		H股	346,223,80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合計	1,713,884,590	99.8783	2,085,995	0.1216	2,300	0.0001
由於超過半數票數贊成本項決議案，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4	考慮及批准MESMEE採購框架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及建議年度上限。	A股	8,809,764,997	99.9763	2,085,995	0.0237	0	0.0000
		H股	346,223,80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合計	9,155,988,803	99.9772	2,085,995	0.0228	0	0.0000
由於超過半數票數贊成本項決議案，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冷偉青

中國上海，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冷偉青女士、劉平先生及朱兆開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姚珉芳女士及李安女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習俊通博士、徐建新博士及劉運宏博士。

*僅供識別